



漁農自然護理署

漁業持續發展基金

先導計劃申請表格

重要須知

1. 填表前請詳閱《漁業持續發展基金 - 申請指引》及《先導計劃簡介》，並於提交表格時提供項目計劃的詳情。如有不明白之處，請向漁業持續發展基金秘書處（秘書處）人員查詢。
2. 表格的所有部分均須填寫；如有需要，須提交證明文件。如所須填報的資料不適用或不詳，請填上“不適用”。
3. 請在合適“☐”上填上“☒”號。
4. 申請表格須由計劃項目的負責人（即獲申請機構授權的人士）簽名蓋章，方可提交。
5. 若有關申請為不同機構所合辦，有關機構須確定並提名一個主要機構作為本項目的申請者。
6. 填報的資料須清晰簡潔。如有需要，可另頁書寫。請確保有關申請的額外或補充資料均已連同表格一同提交。秘書處可向申請者要求提交額外或補充資料。如未能提供足夠及正確的資料，有關申請可能無法處理。
7. 計劃下的主題項目申請均有名額，如成功獲批的申請已達名額上限，秘書處將停止接受／處理已提交的申請。申請獲得批准時（而非申請提交時），有關名額將被扣除。
8. 在申請未得到批准前，申請者不應開展其項目。否則，如果申請最後不批准，所有有關損失一概由申請者承擔，基金（包括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、漁業持續發展基金諮詢委員會以及秘書處）不須負上任何責任。
9. 本申請表一經簽署和提交，並獲得批准後，本表格中有“*”號的資料將會被公開。
10. 任何人如就向基金提出的任何申請，向任何政府官員或諮詢委員會委員提供利益，根據《防止賄賂條例》（第 201 章）的規定，即屬違法。申請者或其任何董事、僱員或代理人如觸犯上述罪行，有關申請及任何已簽署的資助協議即屬無效。
11. 本表格的軟複本可從以下網頁下載：<http://www.afcd.gov.hk/>
12. 申請者請將填妥的表格，連同附帶的項目計劃書及其他證明文件，電郵至 sfdf@afcd.gov.hk 或寄交（郵遞申請以郵戳日期為準）：

香港九龍長沙灣道三〇三號

長沙灣政府合署八樓

漁業持續發展基金秘書處

（申請「漁業持續發展基金 - 先導計劃」）

甲部 - 申請機構資料

機構名稱*	(中文)		
	(英文)		
通訊地址			
機構負責人姓名 [†]		職位	
電話號碼		傳真號碼	
流動電話		電郵地址	
機構根據右列條例註冊或成立為法團 [#]	☐ 公司條例 (____年／註冊號碼____) ☐ 合作社條例 (註冊號碼____) ☐ 其他 (請註明條例名稱____)		
機構是否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的慈善團體？	☐ 否 ☐ 是 (請提交有關證明文件副本)		
機構有沒有接受政府或其他補助？	☐ 沒有 ☐ 有 (如有接受，請詳細說明：)		
機構的背景資料 (例如機構的成立			

年份、宗旨、經費來源、歷史、成員概況和主要從事的活動等) (請提交最近經審計的帳目或經核證的管理帳目)^ (如有需要,可另頁書寫)	
機構以往/同一時間有沒有申請本基金的資助 (如提交多於一份申請,請列明其他項目的名稱和這項目的相對優先次序。)	☐ 沒有 ☐ 有 (請列明以往申請的檔案編號/同一時間申請的其他項目名稱及其相對優先: _____ _____ _____)
其他協辦/協助團體的詳細資料 (如適用,請提交機構同意參與本項目的書面同意書。)	1) 機構名稱: _____ 聯絡人及電話: _____ 角色: ☐協辦/☐協助 職責: _____ 資助額(如有): _____ 情況: ☐落實/☐待定 2) 機構名稱: _____ 聯絡人及電話: _____ 角色: ☐協辦/☐協助 職責: _____ 資助額(如有): _____ 情況: ☐落實/☐待定

向漁護署尋求技術 意見（如需要）	☐ 向漁護署尋求技術意見 向漁護署尋求技術意見的原因如下(如適用)：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- † 負責人必須獲申請機構授權提出項目申請，並提供證明文件。
- # 請附上機構的註冊文件副本，以及「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」／「章程細則」副本或其他證明文件，以證明機構的法律地位及性質。
- ^ 請夾附機構最近經審計的帳目報表，所涵蓋的財政年度的終結日須不早於本申請表格的日期前 3 個月；或若機構未成立為法團或因其他原因而無須擬備經審計的帳目報表，則須提供由機構主席、主管或執業會計師核證的管理帳目或未經審計的帳目，所涵蓋的期間須不短於 12 個月，而終結日則須不早於本申請表格的日期前 3 個月。

乙部 - 申請項目資料

項目名稱*	(中文)	
	(英文)	
項目性質*	☐ 深水網箱養殖 ☐ 過洋性遠洋漁業 ☐ 甲殼類貝類養殖	
項目涉及商業元素*	是	
項目目的*		
項目簡介* (請簡述項目的內容、計劃的活動如何有效達至項目目的、申請機構會如何評估項目的成效，並請說明如何分享成果或經驗予漁業界。) (如有需要，可另頁書寫)		

項目如何符合先導計劃目的* (請另頁書寫詳細說明)	擬使用的技術或科技 ☐ 在本港未被廣泛應用／於其他地方已普及應用 ☐ 符合政府政策或署方推動方向 ☐ 為本基金或其他基金資助研發的成果 擬議項目 ☐ 擬進一步測試及驗證有關技術或科技在業界的應用及商業可行性 ☐ 並非一般漁業生產 ☐ 成果將惠及本地整體業界，而非單為支援個別漁場／公司／團體 ☐ 有有效的方法推廣知識轉移及向業界分享經驗和成果															
直接受惠對象及人數*	漁業界： _____ 人 其他持分者：(如有，請列明： 界別： _____ 人數： _____ 人 界別： _____ 人數： _____ 人 界別： _____ 人數： _____ 人)															
項目期間*	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(開始日期) 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(完成日期) 為期： _____ 月															
擬議提交報告日期 (請參考申請指引第 7.4 段填寫，包括：進度報告(連同財務報表及收據正本)、年度報告及期終報告(連同經審計帳目及收據正本))	(如擬按申請指引第 7.4 段所定時間提交報告，毋須填寫此部分)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467 1491 1417 2009"> <thead> <tr> <th data-bbox="467 1491 1075 1563">報告類別</th> <th data-bbox="1075 1491 1417 1563">日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 data-bbox="467 1563 1075 1635">1. 第一份進度報告</td> <td data-bbox="1075 1563 1417 1635">_____ 年 _____ 月</td> 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467 1635 1075 1706">2. _____ 報告</td> <td data-bbox="1075 1635 1417 1706">_____ 年 _____ 月</td> 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467 1706 1075 1778">3. _____ 報告</td> <td data-bbox="1075 1706 1417 1778">_____ 年 _____ 月</td> 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467 1778 1075 1850">4. _____ 報告</td> <td data-bbox="1075 1778 1417 1850">_____ 年 _____ 月</td> 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467 1850 1075 1921">5. _____ 報告</td> <td data-bbox="1075 1850 1417 1921">_____ 年 _____ 月</td> 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467 1921 1075 2009">6. _____ 報告</td> <td data-bbox="1075 1921 1417 2009">_____ 年 _____ 月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報告類別	日期	1. 第一份進度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2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3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4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5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6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
報告類別	日期															
1. 第一份進度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														
2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														
3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														
4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														
5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														
6. _____ 報告	_____ 年 _____ 月															

	7. _____報告	_____年_____月	
	8. _____報告	_____年_____月	
申請資助金額（港元） （請按本表格 <u>附件一</u> 的格式提供財政預算概況及預期的現金流量。）	港元：_____		
擬議款項發放時間表 （請參考申請指引第6.7段，按項目預期的現金流及進度需要填寫。）	發放期數	款額（港元）	建議發放日期
	1.		_____年_____月
	2.		_____年_____月
	3.		_____年_____月
	4.		_____年_____月
	5.		_____年_____月
	6.		_____年_____月
	7.		_____年_____月
	8.		_____年_____月
擬議款項回撥時間表 （請參考申請指引第6.16段，按項目預期的現金流及進度需要填寫。）	回撥期數	款額（港元）	建議回撥日期
	1.		_____年_____月
	2.		_____年_____月
	3.		_____年_____月
	4.		_____年_____月
	5.		_____年_____月
項目目前是否接受政府其他基金的資助或私人贊助（實物或現金）？	☐ 沒有 ☐ 有 （詳情如下： 資助來源：_____ 資助金額：_____ 資助的項目：_____ 其他補充：_____）		
項目有沒有向其他資助機構（包括公營、私人及海外機構）申請資	☐ 沒有 ☐ 有 （詳情如下：		

助？	機構名稱： _____ 資助金額： _____ 申請進度： _____ 其他補充： _____)
活動概要	請填寫 <u>附件二</u> 。
項目預計會帶來的成果和影響、分享項目成果／經驗的方法，以及有關評估方法	請填寫 <u>附件三</u> 。
項目主管的詳細資料 (如適用)	主管姓名： 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 職位： 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 聯絡電話： _____ 電郵： _____ 傳真號碼： _____
根據項目預算開支所聘請的項目團隊資料 (如適用)	請填寫 <u>附件四</u> 。

注意

凡故意在本申請中作失實陳述或漏報資料，有關申請可被拒絕或中止發放資助款項，而申請者被發現有虛報資料，亦可遭檢控。申請者須注意，以欺詐手段取得金錢利益，屬刑事罪行。申請書一經提交後，如擬對申請書作出任何實則修改，申請者有責任向秘書處提出。

聲明

本人謹此聲明 -

- 本機構現 ☐有/☐沒有^{*}接受政府或其他補助；
- 所有申請資助的活動非為個人或團體作政治、宗教或商業宣傳之用；
- 本機構並沒有就是次申請資助的項目或活動，向其他撥款機構申請資助；
- 本機構已就任何在推行項目中可能出現的實際、潛在或疑似的利益衝突，包括與諮詢委員會委員之間的利益衝突，根據廉政公署所編製的《防貪錦囊 — 「誠信·問責」— 政府基金資助計劃受資助機構實務手冊》內所載的指引，於本申請中作出書面申報；
- 據本人所知，上述填報的資料均正確無訛；
- 本人明白如蓄意提供不正確或虛報資料，或隱瞞任何重要資料以圖騙取漁業持續發展基金乃屬刑事罪行，違法者將會受到檢控。申請亦即告無效，有關申請可被拒絕或中止發放獲批的資助款項，已支付的款項連利息亦由本機構須全數退還政府；
- 本人明白一經簽署和提交申請書，並獲得批准後，在無損於政府的其他權利及權力的原則下，本機構同意政府可不時披露申請表中有“*”號的資料；
- 本人明白如就向基金提出的任何申請，向任何政府官員或諮詢委員會委員提供利益，根據《防止賄賂條例》（第 201 章）的規定，即屬違法。申請者或其任何董事、僱員或代理人如觸犯上述罪行，有關申請及任何已簽署的資助協議即屬無效；
- 假如申請不獲批准，在無損於政府的其他權利及權力的原則下，本人 ☐同意/☐不同意^{*}政府可不時披露本人的姓名（或本機構的名稱）、項目名稱及所申請的資助額，讓公眾知悉；及
- 本機構明白並同意遵守《漁業持續發展基金 - 申請指引》所列之條款；如獲基金資助，本機構會遵守有關資助協議所列的各項規定，當中包括所獲得的淨收入需回撥政府。

^{*} 請在合適“☐”上填上“☒”號。

簽署並機構蓋印

機構負責人姓名： ()
香港身分證號碼：
日期：

收集個人資料的聲明

收集的目的

你在申請過程中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和其他有關的資料，是供秘書處在處理你的申請及進行研究和調查時所用。在申請表上填報個人資料，純屬自願。如你未能提供足夠及正確的資料，你的申請可能無法處理。

獲轉授資料的機構類別及公開項目資料

在申請表填報的個人資料可能會交給其他政府決策局、委員會或部門，作處理申請及進行研究和調查時所用。申請者一經簽署和提交申請書，並獲得批准後，即表示你同意政府可不時披露申請表中有“*”號的資料。申請者須在申請書表明，假如申請不獲批准，在無損於政府的其他權利及權力的原則下，是否同意政府可不時披露你的姓名（或機構的名稱）、項目名稱及所申請的資助額，讓公眾知悉。

查閱個人資料

根據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（第 486 章）第 18 和 22 條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，你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你所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。申請者查閱個人資料的權利，包括可索取在申請表填報的個人資料副本一份。有關要求應以書面向秘書處提出。

機構負責人姓名：
香港身分證號碼：
日期：

簽署並機構蓋印

()

注意：

如需要超過一份表格，請自行影印。

基金可隨時按需要修訂本表格的內容。

財政預算概況及預期的現金流量（如有需要，請附詳細的財政預算。）

開支類別	項目的預期支出				項目的預期收入（請註明每項收入來源）				向基金申請的金額 （港元） (c)=(a)-(b)
	項目	數量	單位成本	總額（港元） (a)	收取的費用	內部提供的資源	其他贊助	總收入（港元） (b)	
營運／活動／研究開支									
小計									
員工開支									
小計									
設備（例如船隻、養魚場）開支									
小計									
行政開支	保險費用 審計費用 辦公室開支（如設備、文具及電話費用等）								
小計									
總計									
備註：		20__ 20__ 20__ 20__ 向基金申請的金額：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總計							
1. 如員工開支佔項目總預算開支的一半或以上，請提供理由。 2. 若有義工參與項目，請列出預期參與的義工人數及所提供的支援性質和給予的協助。									

活動概要（請根據時序列出擬議項目的所有活動及工作時間表，並提供活動資料。）

<u>擬議活動</u> <u>（包括項目的籌備及</u> <u>招募等）</u>	<u>日期</u>	<u>地點</u>	<u>目的、內容及預計參加人數（如適用）</u>

<u>擬議活動</u> <u>(包括項目的籌備及</u> <u>招募等)</u>	<u>日期</u>	<u>地點</u>	<u>目的、內容及預計參加人數(如適用)</u>

項目預計會帶來的成果和影響，及有關評估

項目預計會帶來的成果和影響

（例如：項目及其成果／影響的持續性、項目成果的推廣價值及潛質、對本地漁業社羣及整個漁業的貢獻）

即時／短期

中期／長遠

分享項目成果／經驗的方法

擬議活動／渠道 (例如：分享會／座談會／工作坊／刊物)	簡介	對象／數目

成效指標（指標必須是具體、可量化及可實現的） （例如：參與主要活動的受惠者人數、對漁業的預期貢獻、產量／質素改變）		收集資料方法
主要指標一		☐ 參與項目人士的登記資料 ☐ 評估問卷 ☐ 跟進調查 ☐ 其他方法， 請註明：.....
主要指標二		☐ 參與項目人士的登記資料 ☐ 評估問卷 ☐ 跟進調查 ☐ 其他方法， 請註明：.....
主要指標三		☐ 參與項目人士的登記資料 ☐ 評估問卷 ☐ 跟進調查 ☐ 其他方法， 請註明：.....

主要指標四		☐ 參與項目人士的登記資料 ☐ 評估問卷 ☐ 跟進調查 ☐ 其他方法， 請註明：.....
主要指標五		☐ 參與項目人士的登記資料 ☐ 評估問卷 ☐ 跟進調查 ☐ 其他方法， 請註明：.....
主要指標六		☐ 參與項目人士的登記資料 ☐ 評估問卷 ☐ 跟進調查 ☐ 其他方法， 請註明：.....

附件四

根據項目預算開支所訂的項目團隊資料（如有）

職位(數目)	角色	所需背景資歷	在項目中的職責	聘請形式	在項目的 工作時間	每月薪金（港元） （包括強積金）	招聘方法
	主管	學歷及／或工作經驗： 其他專業／知識／技能／牌照：		☐ 全職 ☐ 兼職	每月____ 個工作天		☐ 公開招聘 ☐ 特定人士 <i>*須提供理據</i>
	成員	學歷及／或工作經驗： 其他專業／知識／技能／牌照：		☐ 全職 ☐ 兼職	每月____ 個工作天		☐ 公開招聘 ☐ 特定人士 <i>*須提供理據</i>
	成員	學歷及／或工作經驗： 其他專業／知識／技能／牌照：		☐ 全職 ☐ 兼職	每月____ 個工作天		☐ 公開招聘 ☐ 特定人士 <i>*須提供理據</i>

職位(數目)	角色	所需背景資歷	在項目中的職責	聘請形式	在項目的 工作時間	每月薪金（港元） （包括強積金）	招聘方法
	成員	學歷及／或工作經驗： _____ 其他專業／知識／技能／牌照： _____		☐ 全職 ☐ 兼職	每月____ 個工作天		☐ 公開招聘 ☐ 特定人士 *須提供理據
	成員	學歷及／或工作經驗： _____ 其他專業／知識／技能／牌照： _____		☐ 全職 ☐ 兼職	每月____ 個工作天		☐ 公開招聘 ☐ 特定人士 *須提供理據
	成員	學歷及／或工作經驗： _____ 其他專業／知識／技能／牌照： _____		☐ 全職 ☐ 兼職	每月____ 個工作天		☐ 公開招聘 ☐ 特定人士 *須提供理據

申請備忘

為確保我們能盡快處理申請，請在遞交表格時注意以下事項：

1. 填妥申請表格內每部分的資料。
2. 獲申請機構授權提出項目申請的人士已在聲明部分簽署及機構蓋印。
3. 夾附下列各項：
 - ☐ 負責人獲申請機構授權提出項目申請的證明文件
 - ☐ 機構的註冊文件副本
 - ☐ 證明機構性質的證明文件（「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」或「章程細則」副本或其他證明文件：_____）
 - ☐ 機構的背景資料（適合另頁書寫者）
 - ☐ 最近經審計的帳目或經核證的管理帳目
 - ☐ 協辦／協助團體的合作證明（如適用者）
 - ☐ 項目主管及項目成員的履歷（如適用者）
 - ☐ 財政預算（如適用者）
 - ☐ 項目所需的批准（如適用者），包括：

 - ☐ 已填妥的利益衝突申報書（如適用者）
 - ☐ 項目計劃書（選擇性提供）
 - ☐ 已儲存填妥申請表格及項目計劃書軟複本（文件檔案格式）的電腦光碟（選擇性提供）
 - ☐ 與項目有關的任何補充資料（如適用者），包括：

4. 如未能提供所需文件或資料，申請可能不獲批准，敬請注意。